

重庆市安全生产协会文件

渝安协〔2022〕38号

重庆市安全生产协会

关于开展2022年度安全管理标准化

示范班组创建工作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夯实企业班组基层基础工作，提升班组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履职能力，落实企业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促进企业安全管理标准化和班组建设能力水平不断提升，夯实企业安全生产工作基础。借鉴中国安全生产协会和其他省市的相关经验做法，根据协会年度工作安排，现将2022年安全管理标准化示范班组创建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申报

市安全生产协会会员单位自愿申报。

(一) 申报基本条件

1. 班组成立 1 年及以上；
2. 当年人员流动率不超过 20%；
3. 2021 年 6 月以来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4. 获得安全管理标准化示范班组称号的班组在有效期内（三年有效）不得申报。

(二) 申报材料

开展安全管理标准化示范班组创建的企业，根据《安全管理标准化示范班组评定标准》（附件 2），各企业在组织自评的基础上，推荐符合条件的班组，申报材料括：安全管理标准化示范班组申报表（附件 1）、自评打分表（附件 3）、示范班组创建佐证材料。

(三) 申报方式及时间

申报材料（电子 u 盘、纸质各一份）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前交至市安全生产协会秘书处（示范班组评定委员会办公室）。

二、评定程序

(一) 现场评定。经市安全生产协会示范班组评定委员会办公室审核符合条件的班组，由专家评定组进行现场评定，形成现场评定意见，发现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意见，

企业反馈。

(二) 综合评定和公示。根据现场评定的情况，评委会进行综合评定，确定示范班组拟定名单，并在协会官网公示三天，接受社会监督。

(三) 命名和授牌。公示无异议，即命名为“重庆市安全管理标准化示范班组”，协会为命名的班组授牌和颁发证书。并从示范班组中择优推荐参加中国安全生产协会安全管理标准化示范班组创建活动评选。

三、相关要求

(一) 聚焦源头治理，精准靶向发力。预防事故，重在控制源头。各会员单位要高度重视，坚持问题导向，坚持从单元基础、具体环节和现场作业抓起，稳步推进安全管理标准化班组创建活动，制定工作方案，强化具体措施，重过程、重建设、重实效。

(二) 提升思想认识，增强行动自觉。各会员单位要提高对创建示范班组的认识，开展示范班组创建工作，是促进企业落实一线岗位从业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工作，养成班组安全操作习惯，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夯实安全生产基础，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的有效举措。

(三) 示范先行，以点带面。各会员单位要通过示范班组创建活动，发现班组创建中的典型做法并及时解决存在的实际问题。总结提炼优秀成果，推广宣传，建立激励机制，

切实保证安全制度落到实处，为班组和班组长队伍成长铺桥铺路。

(四) 保证质量，择优推荐。企业在申报示范班组时，要以《安全管理标准化示范班组评定标准》为衡量尺度，以班组创建效果和工作亮点为推荐依据，严格把关，优中选优，所报材料真实可靠、特色鲜明。

四、联系方式

刘渝 陈曦 023-63013151, 17783093696

邮箱: 257132469@qq.com

评委会办公室(协会秘书处): 渝北区洪湖西路上丁商务楼 6-4。

附件: 1.安全管理标准化示范班组创建活动申报表

2.安全管理标准化示范班组评定标准

3.安全管理标准化示范班组自评表

重庆市安全生产协会

2022年8月15日

抄 送: 市安委办、市应急局。

重庆市安全生产协会秘书处

2022年8月15日印发